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宇通讯”）及其下属子(孙)公司近期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资金合计人民币 2,738,554.87 元，具体如下：

序号	收款单位	发放单位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 (元)	收款日期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1	通宇通讯	中山市商务局	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300,000.00	2020年5月28日	否	是
2	通宇通讯	中国共产党中山市委员会组织部	CZ005001 优秀企业补助	2,000,000.00	2020年6月4日	否	是
3	武汉光为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失业保险基金	收到返岗补贴	21,792.00	2020年5月13日	否	是
4	武汉光为	待结转财政拨款项-国库待处理款项户	2019年度个税手续费返还	3,702.87	2020年5月29日	否	是
5	深圳光为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	2020年民营及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培育扶持计划企业国内市场开拓项目资助款项	20,060.00	2020年6月24日	否	是
6	深圳光为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19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款项	393,000.00	2020年6月29日	否	是
	合计			2,738,554.87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资金中与收益相关的金额为 2,738,554.87 元；

2、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预计增加公司 2020 年度利润总额 2,738,554.87 元。

3、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表所述政府补助的最终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数据产生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日